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涉及关联交易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幕墙、装饰装修及室内设计等，此次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定位，能够为公司带来业务增量。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付款及结算符合行业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情况，也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刘载望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该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已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涉及的金额和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连续12个月内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0.5%以上，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达到提交董事会的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已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和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参考政府指导信息价及市场行情价格进行定

价，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必需，关联交易价格参考政府指导信息价及市场行情价格进行的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公司经营业务的需要，2021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新增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本次预计金额(指合同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提供关联人劳务	郑州江河华晟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500	33.33%	0	0	0
	南京江河华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拟新设的子公司	3,000	66.67%	0	0	0
合计	-	4,500	100%	0	0	0

注 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包含公司控股子公司以总承包方身份参与关联方公开招投标而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

注 2：南京江河华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江河华晟”）拟在四川、山东设立医学检验实验室，目前上述两家子公司正在筹建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承达成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承达成”）拟向其提供精装修服务。公司第

一大股东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江河华晟 69.92%股权，其拟新设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三）公司已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情况

2021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下：

1. 2021年2月2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承达与北京江河佳园瑞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江河佳园”）签署了《艾迪中心停车位使用协议》，江河佳园为北京承达提供九个固定车位作为其小型车辆停放场地使用，每月停车管理服务费用为150元，租赁期限自2021年3月1日起至2022年2月28日，合同总金额为1.62万元，付款方式为自协议签订当日，向江河佳园一次性缴纳一年的停车场地租赁使用费，截止本公告日，北京承达已缴纳完毕。

2. 2021年5月1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承达与关联方长沙江河华晟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下称“长沙华晟”）签订了《长沙华晟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1,355万元，服务内容为向其医学检验实验室及办公区域提供精装修服务。付款安排为长沙华晟每月按北京承达已完且经长沙华晟确认工程量的70%支付工程款；工程全部竣工后支付至北京承达已完且经长沙华晟确认工程量的85%；经各方验收合格并交付后双方开始结算，经双方结算完成后一个月内付至结算价款的97%，剩余3%为工程质量保证金。生效条件为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毕，正在结算中。

3. 2021年6月2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梁志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梁志天设计”）与关联方江河创新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创新地产”）签订了《室内设计及室内陈设服务框架协议》，服务内容主要向其提供室内设计及室内陈设涉及服务，该协议主要内容为签署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每个年度合同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400万元，具体服务费用以创新地产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另行签订服务合同为准。生效条件为自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经梁志天设计决策机构批准之日起生效。2021年年初至本公告日，梁志天设计未与创新地产发生任何关联交易。

4. 2021年6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下称

“北京江河”)与关联方岳阳南湖天著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南湖天著”)签署了《南湖天著一期项目部分幕墙工程技术咨询合同》，合同金额为273万元，服务内容为向其一期项目部分楼宇提供幕墙工程技术咨询。付款方式为按月进度付款，从2021年6月开始，每月25日前，向北京江河支付合同额的20%作为进度款，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80%时停止支付，北京江河履行全部合同内容经南湖天著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生效条件为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1. 郑州江河华晟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下称“郑州华晟”)

法定代表人：俞亚磊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04-02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十三大街3号1#楼6层南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服务，检验检测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最近一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指标：郑州华晟成立时间尚不足一年。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江河华晟持有郑州华晟100%股权，江河源持有江河华晟69.92%股权，刘载望先生持有江河源85%股权。

关联关系：郑州华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郑州华晟构成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5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北京江河佳园瑞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莹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8-01-18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杜杨南街10号院5号楼9层906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入境旅游业务；游泳；工程勘察；物业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服务；城市园林绿化施工；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承办体育比赛除外）；酒店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装饰；家政服务；专业承包、劳务分包；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餐饮管理；房地产经纪；工程设计；供热服务（燃煤、燃油热力生产除外）；技术咨询；销售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文化办公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室内装饰设计。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创新地产持有江河佳园 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和第一大股东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江河源”）合计持有创新地产 100%股权。

关联关系：江河佳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江河佳园构成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5 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长沙江河华晟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海锋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0-11-09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 336 号湖南省检验检测特色产业园 C3 栋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临床检验服务；临床体液专业；临床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学专业；临床血清学专业；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病理科；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一类医疗器械批发；计算机软件销售；通讯技术研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出租、搬场运输除外）；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最近一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指标：长沙华晟成立时间尚不足一年。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江河华晟持有长沙华晟 100%股权，江河源持有江河华晟 69.92%股权，刘载望先生持有江河源 85%股权。

关联关系：长沙华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长沙华晟构成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5 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 江河创新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14-01-21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顺西南路江河创新中心 10 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城市园林绿化施工；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经纪；酒店管理；工程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

最近一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创新地产总资产为 71.86 亿元，净资产为 8.94 亿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65 亿元，净利润为 3.25 亿元。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持有创新地产 30%股权，江河源持有创新地产 70%股权，刘载望先生持有江河源 85%股权。

关联关系：创新地产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创新地产构成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5 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 岳阳南湖天著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岩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8-01-31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岳阳市南湖新区南湖游路16号蓝湖水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企业形象策划。

最近一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湖置业总资产为 27.55 亿元，净资产为负 0.57 亿元；2020 年度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负 0.35 亿元。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创新地产持有南湖置业 60%股权，江河源持有创新地产 70%股权，刘载望先生持有江河源 85%股权。

关联关系：南湖置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南湖置业构成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5 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因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针对本次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承达将为江河华晟拟新设的两个子公司和郑州华晟医学检验实验室及办公区域提供精装修服务。针对已签订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子公司向相应的关联方提供建筑幕墙、精装修、室内设计等服务。

上述新增预计和已签订的关联交易金额均以市场价为依据，并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的定价原则确定，遵循公平、公正原则，定价公允，以项目完成的实际工程量据实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预计新增和已签订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定位，能够为公司带来业务增量。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情况，也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